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2023
号.1B2

标 包 编 号 ： 01

项 目 名 称 ： 甘肃医学院实验针灸学实验室建
设项目（三次）

采 购 人 ： 甘肃医学院

代 理 机 构 ： 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甘肃医学院委托，对甘肃医学院实验针灸学实验室建设项目(三次)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2023号.1B2

2. 招标内容：

本项目招标内容为针灸学实验室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3. 项目预算：244.37万元 **标包01采购预算：**244.37万元 **最高限价：**237.8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



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②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医学院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河大道18号

邮编：744000

联系人：雷处长

联系电话：15193341611

代理机构：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5幢601-607室（德胜园区）

邮编：100000

联系人：石经理

联系电话：1389367521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甘肃医学院实验针灸学实验室建设项目(三次)
1.1	招标文件编号	甘财采备字[2026]02023号.1B2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医学院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河大道18号 联系人：雷处长 联系电话：15193341611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5幢601-607室 (德胜园区) 联系人：石经理 联系电话：13893675217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②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1	进口产品参加	不允许
9.2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

		型和微型企业。
9.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制造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

		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4.1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量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参考标准按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文件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在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核心产品	信息化一体机生物信号采集与处理系统	
其他补充内容	中标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将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存档。存档内容：纸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评审过程澄清、谈判、述标等视频会议操作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实施本国产品标准政策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关于实施本国产品标准政策

9.1.1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可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9.1.2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9.2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2.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2.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2.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为小

型、微型企业。

9.2.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2.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3）商务响应表；

（4）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

（5）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



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评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其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

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和评标方法

34.1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 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投标（响应）报价<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

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5幢601-607室（德胜园区）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 fee

48.1 参考标准按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49. 中标通知书

49.1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在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年____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②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投标人名称）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实验针灸学实验室建设项目(三次)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2023号.1B2

包号：0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供货期(天)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2.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八)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实验针灸学实验室建设项目(三次)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2023号.1B2

包 号：01

单 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国别）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报价组成的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2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乙方全部供货到位、甲方查验数量及合格证等后，付合同总价的60%；安装、调试、培训等完成后，甲方使用部门进行技术验收、验收小组进行资产验收，全部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履约保证金缴纳：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纳中标合同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保障乙方履行投标承诺，质保期结束视为履行合同义务完成。 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人履行完合同义务后，所供货物经乙方维护保养，甲方二次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予以无息退还。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参数指标名称	技术指标	实质性要求● 重要参数*	单位	数量
1	▲信息化一体机生物信号采集与处理系统	整机结构	集成化设计，整合手术实验台、信号采集、动物呼吸机、环境监测、摄像、控制终端等		套	1
			采用耐酸碱、易清洗工程塑料（如 ABS）或同等性能材质。			
			台面尺寸：≥1100mm（长）×740mm（宽）			
			台面下设金属屏蔽层（紫铜网）、有效接地			
			移动与固定：底部配备≥4 个带刹车的万向轮，配有可伸缩固定支柱。			
		智能控制系统	支持平板 / PC / 移动端集中控制，控制内容包括：实验台升降、照明开关及亮度调节、呼吸机参数设置、采集系统启停、环境监测数据显示。支持局域网或云平台连接，具备用户权限管理（管理员、教师、学生），支持设备状态远程监控及维护。			
			支持局域网/云平台，角色权限管理，远程监控维护			
			安全控制：具备隐藏式或集成式主控开关，支持急停断电功能；各模块（呼吸、采集、照明）具备独立指示灯或状态反馈。			
		电动升降功能	电动升降：实验台面支持电动升降。升降高度范围≥±12cm			
		环境与安全监测	内置环境监测模块，实时显示并记录温度、湿度、大气压等数据，温度测量精度 ±0.1℃。			
			配备小动物肛温测量模块，精度 ±0.1℃。			
			配备输液架，高度可调（离台面≥1200mm）。			

		内置摄像与照明	摄像系统：顶部集成摄像机， ≥ 10 倍光学变焦或 ≥ 20 倍数码变焦，分辨率 $\geq 1080P$ ，支持软件控制变焦及对焦。	*	
			照明系统：配备多组 LED 无影灯或自然光灯，亮度可调，照射角度可调。		
		计算机工作站	配置计算机（或同等性能工控机），处理器 $\geq i5-11400$ ，内存 $\geq 16GB$ ，硬盘 $\geq 256GB + 1T$ ，集成显卡；显示器 ≥ 23 英寸；分辨率 2560*1440；屏幕比例 16:9;屏幕刷新率 $\geq 100Hz$ 。亮度 $\geq 250cd/m^2$ ；色域覆盖 sRGB $\geq 99\%$ ；配套鼠标键盘 1 套。		
			配套平板控制器：屏幕 ≥ 10 英寸，内置集中控制 APP。		
		采样性能	采样率 $\geq 200KHz$ ，支持多通道同步采样。 分辨率：A/D 转换精度 ≥ 16 位。 输入通道：具备 ≥ 4 个独立生物信号物理采样通道；具备独立的 12 导联全导联心电接口，可与物理通道同时工作（即支持 4 道生物信号+12 导联心电同步显示）。	●	
		信号处理	增益调节：支持多档增益调节（涵盖 μV 至 V 级信号），或通过软件无级放大。		
			滤波功能：具备硬件模拟滤波和软件数字滤波双重滤波机制；低通、高通滤波档位丰富（ ≥ 5 阶），截止频率可调。		
			抗干扰能力：共模抑制比 $\geq 100dB$ （优选 $\geq 120dB$ ），输入阻抗 $\geq 10M\Omega$ ，等效输入噪声 $\leq 2.0\mu V$ （优选 $\leq 1.0\mu V$ ）。		
		刺激器功能	内置程控刺激器，支持电压输出（0~100V 范围）和电流输出（0~100mA 范围）。		
			支持多种刺激波形：方波、三角波、正弦波、锯齿波及用户自定义波形。		
			支持单刺激、串刺激、主周期刺激等多种刺激模式。		

		扩展与级联	支持多台设备级联使用，扩展通道数以满足复杂实验需求。 支持通道扩展模块，可根据需要增加特定类型的信号输入。			
		其他硬件功能	具备监听功能，可实时监听生物声音信号（如心音、呼吸音）。 具备记滴功能接口。 具备固件升级功能，支持通过 USB 或网络进行维护。			
		基本功能	界面布局：支持多窗口显示，波形通道数可灵活设置（1~64 通道或更多） 支持波形叠加、分割显示。 数据采集：支持实时采集、断电保护（意外断电后重启可继续采集或数据不丢失）、存盘方式多样（常规、选择、标记保存）。 波形处理：支持波形回放、缩放、拖动、搜索（按时间、标记点）；支持微分、积分、频谱分析、直方图等通用数据处理。			
		专用实验模块	内置常用的生理学、药理学实验模板（至少包括血压、呼吸、肌肉收缩、神经干动作电位等）。 具备专业数据分析工具：至少包括心率变异分析（HRV）、心电向量图、动脉血压参数分析、呼吸力学参数分析、药理学参数计算（LD50、PA2 等）等。			
		教学与仿真功能	虚拟仿真：软件内嵌虚拟仿真实验模块，涵盖基础生理实验（至少包括血压测定、心电图测定等），支持交互式操作和动画演示。	*		
			教学示教：具备实验操作步骤的动画或视频演示功能，辅助学生预习和复习。			
			考试与评价：支持实验报告在线编辑、提交；具备实验操作考核或理论考核功能，支持教师端对学生实验结果进行点评或自动评分（基于预设标准）。			
		数据管理	支持数据导出为通用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TXT, CSV, EDF 等），具备实验数据管理和检索功能。			

		配置要求	1. 配备一体化教学机 1 台，实验学生机 3 台（所有实验学生机参数与一体化教学机参数相同）。 2. 传感器及配件：生物电引导电极、刺激电极、屏蔽盒、三通阀等常用实验耗材，配备收纳装置	●		
2	恒温平滑肌槽	温度控制性能	温度调节范围：室温 ~ 40.0℃		个	5
			温度精度：≤ 0.1℃。			
		实验管路与供氧系统	自动移液功能：具备预热药液自动加入实验管功能，支持触摸按键控制，可实现定量或自动移液。			
			实验管容量：≥20ml			
			供氧控制：供气气量与供气间隔均支持数字大小可调，并可实时显示设定值与实际值。			
			辅助功能：具备废液自动冲洗或便捷排放设计；实验管区域具备补光光源，亮度可调。			
		结构与配件	配备张力换能器固定支架，支持高度及位置调节。			
3	无干扰恒温加热兔台	整体结构与材质	加热方式：内置碳纤维加热膜或优质电热丝，无局部过热现象。		个	5
			尺寸规格：台面尺寸（≥700mm × 300mm）适合家兔实验操作			
			固定功能：配备可调节式兔头固定器及四肢固定绑带/卡槽，支持不同体型的家兔固定。			
		温控系统性能	控温范围：室温~45℃可调。			
			温度精度：温度控制精度及显示精度≤0.1℃。			
4	张力换能转换器	基本性能指标	配件：含兔头固定器 1 套、四肢固定带/夹 4 组、电源线及说明书。		个	5
			张力换能器需配置以下不同量程规格：0-50g 一只，0-100g 一只。			
			灵敏度：非线性误差≤1%			
			零点漂移：具备低漂移特性，预热后零点漂移小。			

			固有频率：≥100Hz。			
		结构	结构设计：配备标准挂钩或连接杆；具备防过载保护设计。			
			接口兼容性：输出接口标准（如 BNC 接口或专用航空插头），能直接兼容本次采购的生物信号采集处理系统，无需额外转接设备。			
		环境与电气性能	抗干扰能力：具备良好的电磁屏蔽性能，在生物电实验环境中工作时，输出波形基线平稳，无明显工频干扰噪声。			
			供电方式：由生物信号采集系统统一供电（直流低压）。			
		配置	每只换能器配带标准挂勾、连接杆及防尘罩。			
5	万能支架	材质要求	支架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底座材质：铸铁或加重型不锈钢，确保支架稳固不晃动。		个	5
		规格尺寸	支架杆直径：≥10mm。支架杆高度：≥400mm。底座直径或边长：≥200mm。			
		结构与功能	夹持机构：配备可调节夹持器，适用于不同直径的换能器、电极或传感器。 高度调节：支持垂直方向连续调节，调节范围≥300mm。 夹持器可 360 度旋转。			
		配置要求	每套支架至少配备 1 个万能夹持器。可选配双凹夹、蝶形夹等附件。			
6	动物手术器械	基本配置	普通剪刀 1 把、眼科剪 1 把、手术剪（直尖头）1 把、手术剪（弯圆头）1 把、手术刀 1 把、止血钳（直）2 把、止血钳（弯）2 把、组织钳 2 把、蚊氏止血钳 2 把、持针钳 1 把、解剖镊 1 把、眼用镊（弯）1 把、眼用镊（直）1 把、显微镊 1 把、颅骨钻 1 个、咬骨钳 1 把、玻璃分针 2 根、毁髓针 1 根、锌铜弓 1 个、医用缝合针 11 包、医用缝合线 3 包、灌胃器（大鼠）1 根、灌胃器（小鼠）1 根、动脉夹 4 个、兔开口器 1 个。		套	5

7	动物用心电图机	总体要求	便携式/手提式设计，配备提手。 专业为动物测量设计，适用于猫、狗、兔、鼠等小动物及牛、羊、马等大中动物的心电检测。 软件要求：具备动物专用测量软件或动物心电分析功能。 电极配置：配置动物专用夹式导联线及电极（提供实物照片或证明材料）。		台	2
		导联与采集性能	导联模式：标准 12 导联同步采集（包含 I、II、III、aVR、aVL、aVF、V1-V6）。 采样率：≥ 1000 Hz（每通道同步采集）。 A/D 转换精度：≥ 12 bit。 频率响应：$0.05\text{ Hz} \sim 160\text{ Hz}$（-3dB 以内）。 时间常数：$\geq 3.2\text{ s}$。 耐极化电压：$\geq \pm 600\text{ mV}$。 共模抑制比：$\geq 100\text{ dB}$（加交流滤波器时）。 输入阻抗：$\geq 2.5\text{ M}\Omega$（10Hz 时）。 输入电路：浮地输入，具备抗除颤效应防护电路。 患者漏电流：$\leq 10\text{ }\mu\text{A}$。 噪声电平：$\leq 30\text{ }\mu\text{Vp-p}$。			
		滤波器	交流滤波器：50Hz/60Hz 可选。 肌电滤波器：25Hz/45Hz 可选。 漂移滤波器：自适应或 0.15Hz。			
		显示与操作	显示屏：≥ 7.0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分辨率$\geq 800 \times 480$；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 输入方式：支持中文输入。 显示内容：可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清晰显示心率、导联脱落信息、电池电量、时间、ID 等信息。 电极脱落指示：具有电极脱落/接触不良独立指示与报警功能。			

		功能要求	工作模式：包含手动、自动、节律分析、存储四种工作模式。 波形冻结：能够冻结前后≥ 10秒心电图，供回放与教学讲解。 自动分析与回放：可自动检测并提示心律失常，支持心电图波形回放、修改及重新打印。 参数预览：支持心电图参数预览和分析结果辅助判读。 导联接反检测：支持导联接反检测与提示功能（如左右手接反报警） 记录方式：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 记录格式：支持多种打印布局（如3×4、$3\times 4+1R$、6×2、12×1等）。 记录纸规格：兼容112mm宽度的热敏记录纸（卷纸或折叠纸均可）。			
		数据存储	内部存储：存储病历≥ 250例。 扩展存储：支持通过SD卡或U盘扩展存储空间。 病历管理：支持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及打印。			
		电源	供电方式：交直流两用，自动切换。电源适应100-240V（50/60Hz）。 内置电池：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充满电后连续工作时间≥ 2小时。			
		配置清单	心电图主机，1台 动物专用12导联夹式导联线，1套 动物肢体电极夹，4个 动物胸部电极（夹式/吸球式），6个 热敏记录纸（卷纸/折叠纸），1本 电源线及适配器，1套 接地线，1根 保险丝，1套 中文说明书、软件光盘等必要辅件，1套			
		称量性能	最大量程： $\geq 100g$ 。			
8	天平	称量性能	最大量程： $\geq 100g$ 。		台	5

			可读性（精度）：$\leq 1\text{mg}$（千分之一）。 重复性误差：$\pm 1\text{mg}$。 稳定时间：≤ 4 秒。 响应时间：≤ 3 秒。			
	传感器与校准	传感器类型：单体精密质量传感器、电磁力平衡传感器或镀金陶瓷可变电容式传感器。 校准方式：支持自动校准功能（全自动内部校准或外部校准均可）。 温度补偿：具备实时动态温度补偿功能，降低温度变化对称量结果的影响。 防震滤波：具备多级防震滤波可调功能。				
	显示与操作	显示屏：LCD 背光显示屏或 LED 液晶显示屏。 显示内容：支持背光显示。 操作方式：按键操作，支持去皮、置零、校准等基础功能。				
	称量功能	称量单位：支持多种称量单位转换，至少包含克(g)、毫克(mg)、克拉(ct)等。 至少包含以下模式中的三种：基本称重、计数称重、百分比称重、检重模式、动物称量功能。 支持全量程去皮。 具有计数功能。				
	结构与材质	秤盘材质：不锈钢秤盘，耐腐蚀。 秤盘尺寸：$\geq \Phi 90\text{mm}$。 外壳材质：稳固耐用，便于清洁。				
	接口与通讯	通讯接口：标配 RS232 通讯接口或 USB 接口，可实现天平与电脑、打印机连接。 数据输出：支持将称量结果传输至 PC。 打印功能：支持连接外部打印机。				

		电源	供电方式：交直流两用，电源适应 100-240V，50/60Hz。 内置电池：可选配内置充电电池。			
9	痛阈值测定仪	性能参数	发热强度调节范围：0~100%连续可调（或对应功率 $\geq 2.5W$ ）。 自动侦测功能：具备足趾/尾巴离开动作自动侦测功能，实验计时自动停止，精度 ≤ 0.01 秒。 实验计时范围：0~99 秒，显示分辨率 ≤ 0.01 秒。 光源移动范围： $\geq 600mm \times 200mm$ 。 实验模式：包含但不限于直接使用、教学模式两种。 光照强度调控：多级可调，具备动物保护功能。 实验动物容量：可同时进行 ≥ 3 只大鼠或 ≥ 6 只小鼠的实验。		台	2
		显示与控制	控制方式：彩色液晶触摸屏，屏幕尺寸 ≥ 4.3 英寸，分辨率 $\geq 800 \times 480$ 。 屏幕亮度可调。			
		数据与接口	数据接口：具备 USB 接口，支持实验数据导出至电脑。 数据存储：可存储实验记录 ≥ 128 条。具备打印功能。			
		配置要求	配备专用实验笼具： ≥ 1 套。 配备脚踏开关：1 个。 电源：交直流两用，电源适应 100-240V，50/60Hz。			
10	生理多用仪	输出模式	输出模式支持单刺激、连续刺激、脉冲刺激三种。		台	2
		显示	配备LCD液晶显示屏；			
		操作功能	支持手动触发、脚踏开关触发等方式。			

		安全保护	具备过载保护功能，当输出电流异常或设备故障时自动切断输出；刺激输出与控制电路完全隔离，设备外壳绝缘。			
		规格适配	输入电源AC220V±10%、50Hz，功率≤30W；电极接口为标准香蕉插头，兼容鳄鱼夹接线端子。			
		适用场景	适用于各类生物电刺激、体感刺激相关生理科研实验。			
		配套要求	配套提供1套鳄鱼夹接线端子。			
11	低频脉冲治疗仪电针仪	总体要求	电源要求：电源适配器输入 AC220V±22V，50Hz±1Hz；输出 DC9V；输入功率≤10.0VA。 安全要求：符合医用电气设备安全标准，具备开机保护功能。		台	5
		输出参数	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无直流分量输出）。 输出脉冲路数：≥6 路输出，独立可调。 最大输出功率：≥0.3VA（250Ω 负载阻抗下）。 输出脉冲频率：1-100Hz 连续可调，允差≤±15%。 输出电流限值：≤10mA（250Ω 负载阻抗下）。 输出直流分量：0。 输出脉冲宽度：0.2ms±30%。			
		工作模式	工作模式：至少包含连续波、断续波、疏密波三种工作模式。 连续波模式：连续输出，频率 1-100Hz 可调。 断续波模式：工作时间：5 秒±3 秒，停止时间：5 秒±2 秒；断续周期可调。 疏密波模式：疏波频率与密波频率之比：1:5；疏波工作时间：5 秒±2 秒，密波工作时间：10 秒±3 秒。 定时功能：可预设治疗时间，范围 1-60 分钟可调，允差≤±10%。			

		通道与调节	各路输出强度单独可调。 输出端具有短路保护功能。 输出接口通用，可连接毫针电极或皮肤电极。		
		显示与操作	显示方式：液晶显示屏或数码管显示，可显示当前频率、工作模式、时间等参数。 操作界面：按键操作。 指示灯：各路输出状态指示灯。		
12	动物秤	称量性能	最大量程： $\geq 1000\text{g}$ 。 可读性（精度）： $\leq 0.1\text{g}$ 。 重复性误差： $\pm 0.1\text{g}$ 。 线性误差： $\pm 0.2\text{g}$ 。 稳定时间： ≤ 3 秒。 响应时间： ≤ 3 秒。		台
		称量功能	称量单位：至少包含克(g)、千克(kg)、磅(lb)、盎司(oz)等多种单位转换功能。 称量模式：支持基本称重、计数称重、百分比称重、动物（动态）称量功能中的至少两种。 去皮功能：支持全量程去皮。 锁定功能：具备读数锁定功能。 清零功能：支持一键归零。		
		显示与操作	显示屏：LCD 液晶显示或 LED 数码管显示，带有背光功能。 显示内容：可显示称量数值、单位、稳定指示等信息。 操作方式：按键操作。		
		电源与节能	供电方式：交直流两用，电源适应 AC 187-242V，49-51Hz。 内置电池：配置内置免维护蓄电池。 自动关机：具备节电自动关闭功能。		
					5

13	动物血压计	测量指标与范围	测量指标：至少包含心率、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压四项核心指标。 血压测量范围：≥20-350mmHg。 心率测量范围：≥0-1000BPM。 测量精度：压力显示精度≤1mmHg。		台	2
		恒温系统	加热方式：采用恒温舱加热或保温筒加热。 温度设置范围：室温~40℃。 温度显示精度：≤0.1℃。 温度控制：可通过主机或软件进行可视化自主调节。			
		显示与控制	显示方式：具备彩色液晶显示屏，屏幕尺寸≥2.8 英寸，可显示测量过程和波形，可完全脱离电脑独立操作。 实时显示：可显示目标压力、当前压力、目标温度、测量次数、测量间隔、脉搏波形等参数。			
		充放气控制	充压形式：自动充气与自动放气。 压力释放设置范围：≥20-350mmHg 可调。 高压保持时间：1-20 秒可调。 具备漏气自动检测功能。			
		自动测量功能	自动测量：可自动通过脉搏波判断是否处于稳定状态，并自动开始测量。 测量次数设置：1-20 次可设。 测量间隔设置：1-20 秒可设。 统计功能：自动计算多次测量的平均值、标准差。			
		固定器与传感器	大鼠固定器规格：至少包含适用于 250g 大鼠和 350g 大鼠的规格。 小鼠固定器规格：适用于 20-40g 小鼠的规格。 尾压套规格：至少包含适用于大鼠和小鼠的两种规格。 传感器类型：红外光电容积传感器或压力脉搏传感器。			

		软件功能	数据管理：可对测量结果进行再编辑处理，可导入表格并计算平均值。 具备数据回收功能。 具备气压校准功能：具备一键校准功能 具备数据导出与存储功能			
14	中央台试剂架	总体要求	双层玻璃层板结构，层板高度可调。 立柱与台面采用螺栓连接。		个	4
		规格尺寸	外形尺寸（长×宽×高）：（长 1750mm×宽 400mm×高 750mm）±10mm。 层板宽度：300-400mm。 立柱高度：≥750mm。			
		层板要求	层板材质：钢化玻璃厚度≥8mm。 层板结构：双层玻璃结构。 玻璃边缘：四周磨边处理。 玻璃质量：无裂纹、划伤、沙粒、疙瘩和麻点等。			
		立柱材质与工艺	立柱材质：镀锌钢板，钢板厚度≥1.0mm。 表面处理：采用自动化喷涂流水线，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耐酸碱腐蚀。 立柱截面，可承载≥30kg/m。			
		护栏与挂片	护栏材质：304 不锈钢管厚≥1.0mm，具备耐腐蚀性。 护栏结构：底部带试剂架层板托边。 挂片材质：镀锌钢板厚≥1.0mm，表面喷涂处理，耐酸碱腐蚀。			
		插座配置	插座数量：每条立柱配置≥2 个 10A 透明防溅插座。 插座类型：防溅型安全插座，带自动闭合防护盖。 插座安装：插座安装牢固。 电源线：国标铜芯电线，规格≥2.5mm²。			
		工艺要求	外观质量：金属件弯曲处弧形圆滑一致。表面无锋棱、毛刺等。			

		耐腐蚀性能	整体耐腐蚀：所有金属件经喷涂处理			
15	手术器械柜子	规格尺寸	外形尺寸（长×宽×高）：900×400×1800mm。允差 ±10mm		个	2
		材质要求	柜体材质：304 不锈钢制，钢板厚度≥1.0mm。 玻璃门材质：钢化玻璃厚度≥5.0mm，无气泡、划痕、裂纹等。 玻璃安装：玻璃周围嵌入防震装饰条。			
		结构与功能	柜门形式：双开门结构，上半部分为玻璃门，下半部分为全不锈钢门或下透明门。 层板配置：柜内配置活动隔板，层板数量≥3 层（上半部分≥2 层，下半部分≥1 层）。 层板调节：隔板高度可自由调节，调节间距≤50mm。 层板材质：采用≥1.0mm 厚 304 不锈钢板制作。 层板承重：每层搁板额定载荷≥20kg。 整体承重：柜体总额定载荷≥100kg。			
16	实验台	主柜体	箱体：使用≥1.0mm 冷轧钢板折弯、冲压，表面经除油、酸洗、磷化、静电粉末喷涂处理		套	4
		插座	采用防尘、防溅带有自动闭合功能防护盖的安全插座。 10A/16A/220V 的多功能插座。			
		台面要求	台面正视面板平整度≤0.1MM，地脚平稳性≤0.5MM。所有分缝≤0.1MM。 焊接件、喷涂层、电镀层合格。 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24 小时乙酸盐雾试验)达到 10 级，硬度达到 1H. 台面耐腐蚀。 台面材质：实芯理化板；台面厚度≥12.7mm。 尺寸：（长 1000mm×宽 800mm×高 800mm）±10mm			

17	血压压力换能器	核心测量指标	测量范围： 压力测量范围：-50 mmHg~+300 mmHg（或等效单位-10 kPa~+40 kPa）。 精度与线性度： 综合精度（非线性、迟滞、重复性）：≤±1% F.S.（满量程）。 灵敏度： 输出灵敏度：≥5 μV/V/mmHg。 零点漂移： 零点漂移：≤±1mmHg/小时（在恒温条件下）。 过载能力： 安全过载压力：≥600mmHg（或 2 倍满量程）。		套	5
		配套组件	配套三通管：每套换能器至少配 1 个医用三通止流阀。 连接管路：每套配 1 根 耐压延长管（长度≥30cm）。 校准器： 配备简易水银柱校准器或数字校准参考源（用于实验前校正零点及增益）。			
		配置清单	血压压力换能器主机：≥2 台（通常实验需对照或双通道）。 专用连接线缆：≥2 根。 三通止流阀：≥2 个。 耐压延长管：≥2 根。 固定支架/clamp：2 个。 说明书及合格证。			

18	数字心脑肌电图仪	基本条件	通道配置：≥8 通道，可扩展至 16 通道 采样率：≥100kHz/通道 分辨率：≥16bit 输入阻抗：≥1MΩ 共模抑制比：≥90dB 配置 1 套，至少包含以下组件： 数字心脑肌电图仪主机（含内置放大器）1 台；配套分析软件 1 套（含心电/脑电/肌电分析模块）； 控制计算机 1 套（含显示器）CPU 不低于 i5-14500，内存容量≥16GB；硬盘容量≥512GB SSD+2TB HDD；显卡类型：集成显卡；USB 接口数不少于 8 个； 显示器≥21.5；屏幕比例：16:9；屏幕刷新率≥100Hz；亮度≥250cd/m²；色域覆盖 sRGB≥99%； 可移动式台车 1 台。 心电导联线、脑电导联线、肌电导联线各 1 条；脑电电极帽或盘状电极 1 套；肌电针电极或表面电极 1 套。随设备提供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各 1 份。		套	1
		信号采集能力	支持心电（ECG）信号采集 支持脑电（EEG）信号采集 支持肌电（EMG）信号采集 支持其他生理信号（呼吸、皮电等） 支持多信号同步采集			
		软件功能	具备实时信号显示与存储功能 具备滤波、降噪等信号处理功能 具备数据导出至通用格式（CSV、MAT 等） 具备二次开发接口或 SDK			

		系统扩展性	支持模块化扩展 支持与第三方设备或软件集成			
		便携性与操作	支持笔记本电脑或平板操作 支持无线数据传输			
19	多用电子穴位测定仪	输出频率	1-200Hz（可调）			
		脉冲宽度	50-200 μs（可调）			
		输出电流	≤50mA，恒流或恒压输出			
		探测功能	具备体穴探测功能，具备声光提示或数值显示			
		治疗功能	低频脉冲电刺激输出，可作用于测定穴位			
		操作模式	具备手动探测模式			
		显示方式	数码管或液晶显示			
		探测功能扩展	具备耳穴探测功能 具备自动探测模式（自动寻找敏感点）			
		治疗处方	具备≥20种预设治疗处方			
		参数调节与存储	刺激频率、脉宽、强度可自定义调节 可存储自定义处方≥5组			
		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 探测电极 1 套（手持电极或探针） 治疗电极 1 套（皮肤电极或针灸夹） 电源适配器或电池 1 套 说明书、合格证各 1 份			
20	功能性近红外光谱(FNIRS)系统	光源类型	采用 LED 或激光光源，激光光源需满足安全等级为豁免级。			
		探测通道	有效探测通道数≥16 通道，发射探头≥6 个，接收探头≥6 个	*		
		探测器类型	APD 或 PIN 光电二极管			
		检测波长	波长范围：700nm-900nm			
					台	5
					台	1

		动态范围	检测动态范围 $\geq 100\text{dB}$ ，支持自动增益调整			
		便携性	支持有线连接及支持无线传输			
		探头佩戴	配备可调节头帽 ≥ 2 顶			
		多模态兼容	具备与其他神经设备同步联用			
		采集软件	与整机同品牌，支持实时波形曲线、二维拓扑图显示			
		数据处理	支持滤波、去基线漂移、运动伪迹校正，计算 HbO/HbR/HbT 浓度变化			
		统计分析	支持区块平均法，支持 GLM 分析			
		成像功能	支持二维脑功能成像，支持三维脑激活图			
		数据导出	支持导出 Word/PDF 格式报告，支持数据导出 CSV/TXT/MAT，支持 MATLAB/Python 二次分析			
		配置清单	主机系统 1 套 发射/接收探头 (≥ 16 通道配置) 人体头帽 ≥ 2 顶，尺寸至少包含 58cm (L 号) 和 60cm (XL 号) 两个规格 数据采集与分析软件 1 套 (永久授权：终身免费升级，含数据处理与导出功能) 配套计算机工作站 1 台 CPU 配置不低于 i7，内存 $\geq 16\text{GB}$ ，独立显卡显存 $\geq 4\text{GB}$ ，系统硬盘 $\geq 1\text{TB}$ ，存储硬盘 $\geq 1\text{TB}$ HDD。液晶显示 ≥ 24 英寸；屏幕刷新率 $\geq 100\text{Hz}$ ；接口：HDMI VGA；分辨率：1920*1080 键盘、亮度 $\geq 250\text{cd/m}^2$ ；色域覆盖 sRGB $\geq 99\%$ ；鼠标 1 套) 连接线缆、电源适配器 1 套			
21	激光散斑血流监测视频系统	硬件指标 光源系统	采用半导体激光器，激光光源 ≥ 2 个，波长范围：780nm- 850nm 近红外波段。	*	台	1
			激光功率可调或自动调节。			

			视场内光照均匀度 $\geq 85\%$ 。			
		硬件指标 成像系统	配备工业级相机，（CMOS 或 CCD），有效像素总数 ≥ 200 万像素。			
			支持分辨率 $\geq$ 成像模式，空间分辨率 $\leq 10\mu\text{m}$ ，能够清晰分辨微血管结构。			
			帧率：实时血流成像帧率 ≥ 40 fps（全分辨率下），高速采集模式 ≥ 30 fps。	*		
		硬件指标 光学镜头与 工作距离	配备电动或手动变焦镜头，支持连续变焦功能。			
			工作距离范围 10cm-50cm。			
			最大成像面积：在最大工作距离下，单次成像面积 $\geq 15\text{cm} \times 15\text{cm}$ 。			
		硬件指标 聚焦与稳定性	支持自动对焦或快速手动对焦功能，具备防抖设计或软件稳像功能。 配备专用支架系统，支持多角度调节（垂直、倾斜、旋转）。			
		硬件指标 环境适应性	支持在普通实验室光照条件下工作，或配备遮光罩配件。 连续工作时长 ≥ 4 小时。			
		软件指标 实时成像与 显示	实时显示彩色血流灌注图，采用伪彩编码表示血流速度/流量（如蓝色代表低血流，红色代表高血流）。 同步显示原始散斑图、血流强度曲线、直方图等。 支持多窗口显示，可同时观察不同感兴趣区域（ROI）的血流变化。			
		软件指标 数据采集与 控制	支持连续采集、定时采集、触发采集（外部 TTL 触发或软件触发）多种模式。 可自定义采集时长、帧率、分辨率及保存格式。 支持视频流实时录制，保存为通用视频格式（如 AVI, MP4）及原始数据格式。			

		软件指标 数据处理与 分析	具备离线分析功能：支持对已采集数据进行重分析，包括调整算法参数（时间窗口、空间窗口）、滤波去噪、背景减除等。 具备 ROI 分析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任意形状、大小的感兴趣区域（ROI），自动计算并输出该区域内的平均血流值、最大值、最小值及随时间变化的曲线。 具备统计功能：支持多组数据对比分析，提供基线校正、归一化处理、统计学检验（t 检验、ANOVA 等）功能，并生成统计图表。			
		软件指标 报告与导出	支持生成包含血流图、曲线图、统计表的实验报告，可导出为 PDF 或图片格式。			
			原始数据及分析结果支持导出为通用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CSV, TXT, MAT, TIFF 序列等）。			
		软件指标 操作便捷性	具备中文操作界面（或中英文切换）。 支持一键优化图像质量功能，自动调整曝光、增益及对比度。			
		应用场景兼 容性（针对 针灸研究） 动物实验模 块	动物实验模块：配套适用于小动物（大鼠、小鼠）的固定装置，支持开颅或透过颅骨（薄骨窗）进行脑血流监测。			
			动物实验模块：支持皮肤、肌肉、内脏器官等多部位血流观测。			
		应用场景兼 容性（针对 针灸研究） 人体/大动 物模块	人体/大动物模块：配备适用于人体穴位、经络观测的镜头配置及支架，具备肢体、背部等大面积区域的血流动态监测。 具备非接触式测量功能。			

		应用场景兼容性（针对针灸研究） 多模态同步	提供外部触发接口（TTL I/O），支持与电生理记录仪、刺激器、fNIRS等设备同步启动/停止，具备多模态数据时间对齐。			
		配置清单要求	激光散斑血流成像主机（含激光器、相机、镜头）：1套 多功能调节支架系统：1套（含立柱、横臂、万向节等） 动物实验专用配件：1套（含小动物固定板） 人体/大动物观测配件：1套（含大视野镜头或延长杆、遮光罩） 数据采集与分析软件：1套（含永久授权终身免费升级） 配套计算机工作站：1台 CPU 配置不低于 i7 处理器，内存≥32GB，独立显卡显存≥8GB，系统硬盘≥1TB，存储硬盘≥2TB HDD。液晶显示≥24 英寸；屏幕刷新率≥100Hz；接口：HDMI VGA；分辨率：1920*1080；亮度≥250cd/m²；色域覆盖 sRGB≥99%；键盘鼠标 1 套） 校准工具、连接线缆及电源适配器。			
22	多通道数据采集系统	通道数	≥32 通道	●	台	1
		采样率	≥30kHz/通道	*		
		分辨率	≥16bit			
		输入阻抗	≥1000MΩ（双端输入）			
		共模抑制比	≥80dB			
		信号类型	包括但不限于动作电位，场电位，脑电，肌电等			
		数据接口	支持实时数据传输			
		软件系统	支持正版系统			

		信号采集能力	支持视频同步采集（行为学同步） 支持刺激器同步输出 支持光遗传/电生理同步			
		软件分析功能	具备实时滤波（低通/高通/带通/陷波） 具备时频分析（小波变换） 支持二次开发接口			
		扩展与兼容性	可扩展至≥64 通道 支持与第三方设备兼容			
		配置清单 （必须包含）	主机 1 台 配备电脑工作站 1 台配置不低于：CPU 不低于 I7-13700 内存≥16G；固态硬盘≥512G；机械硬盘≥2T；独立显卡≥4G 显卡；系统操作不低于 WIN11，液晶显示器≥24 寸；屏幕刷新率≥100Hz；接口：HDMI VGA；分辨率：1920*1080；套亮度≥250cd/m²；色域覆盖 sRGB≥99%；键盘鼠标 1 套 换向器后端线缆（多通道）1 条 换向器前端特细线缆（多通道）1 条 电极连接适配器，2 个 神经信号仿真器 1 个 神经分析软件 1 套（含永久授权终身免费升级）			
23	脑立体定位仪	主体架构	材质：采用铝合金或不锈钢材质底座，经过阳极氧化或特殊防腐处理。 结构设计稳固，具备防震、防抖动性能。 配备水平调节脚垫及水平仪。		台	5

		三维操纵臂	数量：标配 ≥ 2 个 三维操纵臂，支持独立或同步控制。 移动范围： X 轴（左右）：≥ 60 mm Y 轴（前后）：≥ 60 mm Z 轴（上下）：≥ 60 mm 定位精度：最小刻度 $\leq 10\text{ }\mu\text{m}$ (0.01 mm)，重复定位精度 $\leq 5\text{ }\mu\text{m}$。 驱动方式：精密齿轮齿条或丝杆传动，带有锁紧装置。 兼容性：操纵臂接口标准化，可兼容不同厂家的微电极推进器、微量注射泵连接件等附件。			
		动物固定系统	适配器：提供适用于成年大鼠和成年小鼠的专用适配器。 固定方式： 具备耳杆：直径可调或提供多组不同直径（如细杆用于小鼠，粗杆用于大鼠），尖端角度可选（如钝头、尖头、扁平）。 具备门齿钩：高度可调，带有刻度指示，用于固定头部俯仰角度（Bregma-Lambda 水平）。 底板：配备带有刻度的底板或标尺。			
		角度调节	支持头部左右倾斜和前后倾斜调节，调节范围 $\pm 15^\circ$，带有角度刻度盘，精度 $\leq 1^\circ$。			
		辅助配件与功能	照明系统： 配备可调节 LED 冷光源照明臂，光照强度可调。 废液收集： 底座设计有废液导流槽或配备接液盘。 工具收纳： 配备专用工具架或磁吸位。			

		软件与图谱	数字显示： 配备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 X/Y/Z 三轴坐标数值，分辨率 0.01mm。 具备清零 (Zeroing) 功能，可一键将当前位置设为基准点 (如 Bregma 点)。 配套图谱： 提供最新版的大鼠和小鼠脑立体定位图谱 (纸质版或电子版)，包含详细的冠状面、矢状面、水平面 atlas 及坐标数据等。			
		配置清单要求	脑立体定位仪主机 (含底座、立柱)：1 台 高精度三维操纵臂：≥2 套 大鼠专用适配器 (含耳杆、口鼻夹、门齿钩)：1 套 小鼠专用适配器 (含耳杆、口鼻夹、门齿钩)：1 套 LED 手术照明灯及支架：1 套 水平仪及调节工具：1 套 配套脑立体定位图谱 (大鼠+小鼠)：各 1 本 备用耳杆 (不同规格)：1 套 (2 根) 麻醉面罩接口组件：1 套 微电极推进器接口转接件：1 套			
24	脑血流图仪 (经颅多普勒 血流分析仪)	硬件指标 超声发射与 接收	工作频率：2MHz 和 4MHz 脉冲波多普勒探头。	*	台	2
			最大血流速测量：支持测量血流速度范围 0- 500cm/s。			
		硬件指标 通道配置	主机通道：标配 ≥2 个 独立工作的多普勒通道。			
			探头接口：采用标准接口，支持热插拔，自动识别探头类型。			
		硬件指标 信号处理	增益控制：手动/自动增益调节，动态范围 ≥48 dB。 具备滤波功能。			

	硬件指标 辅助功能	音频输出：内置高保真扬声器，可实时监听多普勒血流音，音量可调。 打印接口：支持外接打印机，直接打印频谱图及报告。 脚控开关：配备脚踏开关。		
	软件指标 实时显示与 分析	实时显示血流频谱波形、血流速度曲线（Vmean，Vmax，Vmin）、搏动指数(PI)、阻力指数(RI)、收缩/舒张比值(S/D)。 支持多窗口显示，可同时观察多个深度或多个通道的数据。 具备自动包络跟踪功能，自动计算并绘制血流速度趋势图。		
	软件指标 血管数据库 与导航	内置标准脑血管解剖数据库，包含 Willis 环各主要血管（MCA，ACA，PCA，VA，BA 等）的典型深度、血流方向及参考流速范围。 支持用户自定义血管标签和备注。		
	软件指标 特殊检测模 式	血管反应性测试：支持屏气试验（BHI）、压迫试验等血管储备功能评估模块，自动计算相关指数。 连续监测模式：≥24 小时连续血流监测。		
	软件指标 数据处理与 导出	支持回顾性分析，可对存储的原始数据进行重新测量、参数调整		
数据导出：支持将原始频谱数据导出				
报告生成：自动生成包含患者信息、频谱图、测量数据表的标准检测报告，支持自定义模板。				
	软件指标 操作便捷性	中文操作界面，具备向导式操作流程。 支持病例管理系统，可按姓名、ID、日期等检索历史数据。		
	标配探头	脉冲波探头 ≥2 个（带固定头架或手持柄）。 探头线缆长度 ≥2 米。		
	固定装置	配备可调节多功能头架，可稳固固定探头于受试者头部，进行长时间连续监测。头架尺寸调节范围应能适应成人及儿童不同头围，其最小适用头围 ≤ 50cm，最大适用头围 ≥ 72cm。		

		耦合剂	提供 500ml 的医用超声耦合剂 5 瓶。			
		配置清单要求	主机（含显示器、工控机）：1 台 脉冲波多普勒探头：≥2 个 多功能固定头架：1 套 脚踏开关：1 个 数据采集与分析软件：1 套（永久授权） 彩色喷墨/激光打印机：1 台（黑白打印速度：草稿模式≥20 页/分钟，ISO 模式≥7.5 页/分钟；彩色打印速度：草稿模式≥16 页/分钟，ISO 模式≥5.0 页/分钟；分辨率：黑白≥1200x1200dpi；彩色≥4800x1200dpi 彩色；打印幅面：A4；打印技术：热喷墨技术；打印负荷≥1000 页；系统平台：支持 Windows8.1, Windows8, Windows7; OSXv10.8 Mountain Lion, OSXv10.9 Mavericks. OS X v10.10 Yosemite） 配套电脑工作站：1 台（配置不低于：i5/i7 处理器，16G 内存，512G SSD+1T HDD，独立显卡）； 移动台车：1 辆			
25	红外热像仪	核心探测器与成像指标	探测器类型：非制冷焦平面探测器（氧化钒或非晶硅均可）。		台	1
			红外分辨率：有效像素：≥640×480。像元间距：≤17 μm	●		
			热灵敏度（NETD）：≤50 mK（@25℃，F#=1.0） 帧频：≥25 Hz 光谱范围：8 μm ~ 14 μm（长波红外，通用标准）。 焦距与视场角：焦距：≥15mm。 视场角（FOV）：≥20° ×15°。 空间分辨率（IFOV）：≤1.5 mrad。 数字变倍：支持≥4 倍连续数字变倍。			
		测温性能指标	测温范围：支持双量程或多量程自动切换。低温档：至少覆盖 -20℃ ~ +150℃。高温档：至少覆盖 0℃ ~ +550℃。			

			测温精度：在常温范围（如-20℃~150℃）内，最大允许误差 $\leq \pm 2^{\circ}\text{C}$ 或 $\pm 2\%$ 读数（取大值）。				
			测温模式：支持点测温、线测温、区域测温（矩形、多边形）。支持自动追踪全场最高温、最低温、平均温。				
			测温模式：支持同时显示至少 10 个以上的测温对象（点、线、区域的总和）。				
			发射率调节：发射率可调范围：0.01 ~ 1.00。				
			支持环境参数修正：可输入目标距离、环境温度、相对湿度、大气透过率等参数进行自动补偿计算。				
		图像与显示功能	显示屏：内置液晶显示屏尺寸 ≥ 4.0 英寸，分辨率 $\geq 480 \times 272$ 像素。（就是一个集成屏幕，上面参数就可以使用） 支持触摸操作。				
			图像模式：支持纯红外、纯可见光、画中画、图像融合 等多种模式。 可见光相机：内置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 ≥ 500 万像素。				
			调色板： ≥ 8 种伪彩调色板，并支持用户自定义调色板或色标范围调节。				
			图像增强：具备数字细节增强或类似的图像优化算法。				
		数据记录与分析软件	存储介质：内置存储 $\geq 32\text{GB}$ ，支持扩展 SD/TF 卡。				
			文件格式：图片格式：支持保存带有温度数据的格式（如 JPEG 含辐射数据、专有格式等）。				
			视频格式：支持红外视频录制（含温度数据），格式如 MP4 或专有格式，帧率 $\geq 25\text{fps}$ 。				
			标注功能： 支持语音注释（录音）或文本输入标注。 支持激光指示（如有硬件）或屏幕十字光标定位。				
		配套分析软	提供配套的 PC 端专业分析软件，支持导入原始数据文件。				

		件（PC 端）	功能包括：离线温度分析、生成分析报告（Word/PDF）、图像拼接、视频回放分析、导出 CSV/Excel 数据表格。 支持生成等温线图、温度分布直方图等。			
		物理与环境适应性	防护等级：≥IP54。（提供测试报告） 抗跌落：支持 ≥1.5 米 跌落测试（不含镜头盖）。 工作温度：-15℃ ~ +50℃。 电池续航：单块电池连续工作时间 ≥3 小时。 支持热插拔电池或 Type-C 充电。 接口： 具备 USB Type-C 或 Micro-USB 接口用于数据传输和充电。			
		配置清单要求	红外热像仪主机：1 台 锂电池：≥2 块 充电器及电源适配器：1 套 USB 数据线：1 根 便携防护箱：1 个 PC 端分析软件授权：1 套（永久授权终身免费升级） 说明书及校准证书：1 份			
26	针刺手法参数测定仪	手法采集	可实时采集针刺手法（提插、捻转、摇摆），并以波形图形式实时显示		台	2
		提插参数测量	可测量提插幅度（位移）、提插速度、提插频率			
		捻转参数测量	可测量捻转角度、捻转角速度、捻转频率			
		力学参数测量	可测量提插力、捻转力、摇摆力的大小			
		显示方式	液晶或数码显示，实时显示手法波形及参数数值			

		数据存储	可存储针刺手法波形数据，存储容量 ≥ 100 组			
		操作模式	具备手动探测/采集模式			
		手法分析功能	可显示复式手法的分层操作（如烧山火、透天凉） 具备手法智能分析功能（自动识别手法类型） 具备手法参数自动计算功能（平均值、标准差等）			
		教学与考试功能	具备教师手法数据库功能（可存储 ≥ 50 组标准手法） 具备学生手法与教师手法对比功能 具备考试评分功能（自动评分或教师自定义标准评分）			
		扩展功能	可连接电脑，支持软件分析 具备数据导出功能（USB 或网络接口）			
		配置清单 （必须包含）	主机（含传感器）1 台 手持针具/探测装置 1 套 模拟人/模拟组织（可穿刺）1 套 电源适配器 1 个 数据连接线（USB 或 RS232）1 根			
27	动物行为学分析系统	追踪模式	支持背景减除法、颜色识别、灰度对比度三种追踪模式		台	1
		动物适应	适应黑鼠、白鼠、花鼠等不同毛色动物			
		多目标追踪	支持同时追踪 ≥ 2 只动物，具备交互区域判断功能			
		身体部位识别	支持识别动物中心点、头部、尾部			
		实验范式	至少支持旷场实验、Morris 水迷宫、Y 迷宫、强迫游泳、新物体识别、社交互动实验	*		
		区域自定义	支持用户自定义 ROI，可绘制多边形、圆形区域，单独设定统计指标			

		基础指标	自动计算总路程、平均速度、移动时间、静止时间、进入区域次数、停留时间、潜伏期			
		可视化	支持轨迹热图、轨迹叠加图生成			
		视频回放	支持视频与轨迹同步回放，播放速度 0.5x-4x 可调			
		批量处理	支持批量导入≥10 个视频文件自动分析			
		数据导出	支持导出 Excel (.xlsx/.csv) 格式，支持导出轨迹坐标 (X,Y,Time)			
		相机兼容	支持 USB3.0 工业相机，分辨率≥1280×720，帧率≥25fps			
		光源适应	支持可见光下稳定追踪			
		背景处理	具备背景更新功能，支持遮罩屏蔽固定干扰物			
		高级追踪	支持 AI 深度学习或神经网络追踪算法			
		多目标识别	支持多目标 ID 保持与身份识别功能			
		社交分析	支持自动分析跟随、攻击、嗅探等社交行为			
		精细识别	支持身体部位关键点识别（头、尾、四肢）			
		高级指标	支持转弯角度、角速度、趋触性、路径效率分析			
		系统性能	支持 GPU 硬件加速，支持≥1920×1080 分辨率输入			



		配置清单要求	动物行为学分析软件（永久授权，终身免费升级，含所有预置模板）：1套 高清工业相机（USB3.0 或 GigE 接口，≥200 万像素，≥30fps）：2 台专用镜头（低畸变，适配工作距离）：1 个 LED 光源（白光/红外光可选，亮度可调）：1 套 标准行为学实验箱体：1 套 旷场箱、高架十字迷宫、水迷宫槽。 计算机工作站： CPU：i7 及以上，内存：≥16GB，显卡：独立显卡，硬盘：≥1TB SSD。 校准工具及安装光盘/U 盘：1 套			
28	中央试验台	规格尺寸	外形尺寸（长×宽×高）：（1750mm×1600mm×800mm）±10mm 柜体单元组合：支持多种规格单元组合。		个	4
		柜体材质与工艺	柜体材质：冷轧钢板，厚度≥1.0mm。 表面处理：钢板经除油、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后，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 结构设计：柜体采用可拆装结构。			
		台面要求	台面材质：采用≥12.7mm 厚实芯理化板。 台面边缘：外缘双层贴边加厚处理，总厚度≥25mm，经磨边处理。 台面颜色：多种颜色可选（采购人根据实验室整体风格确定）。			
		性能指标	加工精度： 面板正视平整度：≤0.1mm 地脚平稳性：≤0.5mm 各部位分缝：≤0.1mm 金属喷涂层性能： 耐腐蚀性能：24 小时乙酸盐雾试验，达到 10 级（无腐蚀） 涂层硬度：≥1H			

		配件要求	滑轨：开合次数≥ 50000 次。 铰链：开启角度$\geq 115^\circ$ 度。 插座：防尘、防溅带有自动闭合功能防护盖，10A/220V 多功能插座。插座数量根据实验台长度配置，每米不少于 2 个。 调整脚：直径$\geq 8\text{mm}$ 可调脚，着地部分为尼龙材质，总高$\geq 25\text{mm}$，可调高度$\geq 15\text{mm}$。 拉手：不锈钢拉手。		
29	实验边台	总体要求	主柜体：箱体：$\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折弯、冲压，表面经除油、酸洗、磷化、静电粉末喷涂处理，尺寸：（长 2000mm$\times$宽 800mm$\times$高 800mm）$\pm 10\text{mm}$（带进/出水系统）； 插座：防尘、防溅带有自动闭合功能防护盖。 10A/16A/220V 的多功能插座。 台面正视面板平整度$\leq 0.1\text{mm}$，地脚平稳性$\leq 0.5\text{mm}$。所有分缝$\leq 0.1\text{mm}$。 焊接件、喷涂层、电镀层合格。 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24 小时乙酸盐雾试验）达到 10 级，硬度达到 1H. 台面耐腐蚀。 台面材质：实芯理化板；台面厚度$\geq 12.7\text{mm}$。 出水系统：搭配$\geq 5\text{mm}$ 厚 PP 排水槽（容积$\geq 3\text{L}$） 水龙头：三联化验龙头（铜合金无铅电镀），陶瓷阀芯寿命≥ 50 万次；360° 旋转鹅颈出水嘴。配紧急洗眼器。	个	5

30	实验室适应性改造	实验室适应性改造	1. 改造面积 $80\text{ m}^2 \pm 10\%$, 墙面 / 地面打磨、两遍刷漆; 2. 水电改造 150 米; 3. 拆地脚线 36 米, 树脂地脚线安装; 4. 塑胶地板及自流平 $80\text{ m}^2 \pm 10\%$, 地板为 $\geq 2\text{mm}$ 透心同质实芯; 5. 电料管材: 电缆使用 4 平方纯铜单根电缆, 三相铺设; 6. 上水水管使用 32PVC 材质水管铺设, 下水水管使用 50PVC 水管铺设; 7. 上下水出口区域做防水处理; 含实验室改造所有施工、耗材、安装等全部费用		项	1
----	----------	----------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 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0分
2	商务部分 (7)	类似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2023年8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以签发时间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5分）	5.0分
		体系认证	供应商或核心产品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得1分。以上证书认证范围和本项目相关（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2.0分
3	技术部分 (63)	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参数要求得37分，标注*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共10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扣1.2分；未标注*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共250项），以技术规格响应表中的应答为准，出现一项负偏离或不响应，扣0.1分。标注*参数要求提供证明	37.0分

	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检测/检验报告或白皮书或官网截图等。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不响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内。	
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至少包含：实施计划、产品供货方案、运输、配送、安装、调试等。设备采购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其中实施计划针对所采购的设备性能和本项目质量进度要求，考虑贴切、全面、安排合理，产品供货方案能保证供货运输配送及时、安装调试规范至验收合格的，得8分；设备采购实施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完整，其中实施计划针对所采购的设备性能和本项目质量进度要求，考虑较贴切、较全面、安排较合理，产品供货方案较能保证供货运输配送及时、安装调试规范至验收合格的，得6分；设备采购实施方案内容部分全面、部分完整，其中实施计划针对所采购的设备性能和本项目质量进度要求，考虑部分贴切、部分全面、安排部分合理，产品供货方案部分能保证供货运输配送及时、安装调试规范，得4分；设备采购实施方案内容少部分全面、少部分完整，其中实施计划针对所采购的设备性能和本项目质量进度要求，考虑少部分贴切、少部分全面、安排少部分合理，产品供货方案少部分能保证供货运输配送及时、安装调试规范，得2分；设备采购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完整，其中实施计划针对所采购的设备性能和本项目质量进度要求，考虑不贴切、不全面、安排不合理，产品供货方案不能保证供货运输配送及时、安装调试规范至验收合格的或不提供设备采购实施方案者不得分。	8.0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对质保期、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售后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等方面的阐述，服务内容全面详细、专业经验丰富、售后响应时间及时、可操作性强的得8分；服务内容完整，有实质性承诺及相关措施的得6分；	8.0分

			方案简单笼统关键环节没有针对性，但可以指导项目实施的得4分；服务内容描述简单，没有实质性承诺或相关措施的得2分；未提供服务方案或服务方案内容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培训方案（至少包括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培训讲师，培训内容等）进行综合评审，培训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高，时效性强，可保障项目实施的得6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可行性、时效性较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方案内容有少许瑕疵，可行性，时效性稍有不足，但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有缺失，可行性一般，时效性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6.0分
		应急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方案，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高，时效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方案内容完整度不高，可行性，时效性稍有不足，但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有缺失，可行性差，时效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4.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甘肃医学院

_____项目
供 货 合 同



项目编号: _____

货物名
称: _____

甲 方: _____甘肃医学院

乙 方: _____

中国 • 甘肃 • 平凉

2026年 月

合同专用条款

甲方（采购人）： 甘肃医学院

乙方（供应商）： _____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

• 合同金额（含税）： ¥ _____元（大写： _____元整）

• 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货物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及培训、监测、保修、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乙方须在 _____个日历日内供齐货物，安装调试到位（详见附件清单）

• 交货地点： 甘肃医学院指定地点

• 验收要求及方法：

1. 货物必须是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种类和数量的全新产品，由乙方送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且确认收货后，由甲乙双方在场的情况下共同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及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对货物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验收报告。

验收过程中发现不符合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数量、质量要求的货物，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时配送齐全或更换，配送或更换货物通过甲方验收后，再签署验收报告，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全额承

担，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验收，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验收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2、验收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验收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责任的解除。此验收报告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 **质量保证期及维护保养：**

1、本合同内的货物质量保证期为_____年，质量保证期自第一次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免费派人维修或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2、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保养工作及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 **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 **付款方式：**

乙方全部供货到位、甲方查验数量及合格证等，且乙方安装完成且测试正常运行无误后，付合同总价的60%，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完成后，甲方使用部门进行技术验收、学校验收小组进行资产验收，全部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100%。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延迟开票导致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2.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缴纳：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纳中标合同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保障乙方履行投标承诺，质保期结束视为履行合同义务完成。

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人履行完合同义务后，所供货物经乙方维护保养，甲方二次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予以无息退还。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逾期维修或退换货的，每延期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维修超过 3 天的，甲



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直接从预留的履约保证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逾期退换货超过 6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乙方的开户银行、帐户名称、银行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 权利侵害的防止：

1、乙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益的情况。如存在此情况，乙方必须事前通知甲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

2. 乙方违反本条第 1 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甲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损失及费用。

3、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乙方应承担全部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的某一部分的权利，或用不会造成侵权的同等技术水平的货物更换。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补偿，且不能免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 不可抗力：

1、因自然灾害、战争、疾病或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由(以下简称“不可抗力”)，延迟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的，遭遇不可抗力事由的该当事人可免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由于不可抗力，甲乙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时，直至该当事人履行该义务止的期间，另一方可停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而无需对该当事人承担任何责任。

- 甲方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甲方应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

3、甲方应为乙方设备安装、调试及培训等提供场所及水电服务。

• 乙方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0.5%的罚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2、乙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期满后7天内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向甲方负责包换、包修、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本条第1款执行。

4、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供货时，缺少的部分，应照数补供。

•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因诉讼产生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等。

•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代理机构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甘肃医学院（签章）	乙方（供应商）：（签章） 地 址： 联系人：
-------------------	------------------------------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河大道 18 号 联系人： 电 话：0933-8613503 邮 编：744000	电 话（座机）： 项目负责人手机： 法人手机：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代理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代理 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凉崆峒支行 银行帐号：6200 1690 7010 5040 0625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联系电话：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2.1	甲 方：甘肃医学院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河大道 18 号
1.2.2	乙 方： 地 址：
1.2.3	最终用户：甘肃医学院
13	交 货 期：合同生效后乙方须在 _____ 个日历日内供齐货物，安装调试到位(详见附件清单) 交货地点：甘肃医学院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甲方指定地点现场交货，并由乙方承担相关所有费用及风险。
16.1	1. 免费质保要求：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质保期要求质保。 2. 故障响应要求：提供_____年_____小时响应，<u>24</u>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 3. 备品备件服务要求：若无法及时解决故障，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更换服务；
20.1	1. 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缴纳： 2. 付款方式：乙方全部供货到位、甲方查验数量及合格证等，且乙方安装完成且测试正常运行无误后，付合同总价的60%，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完成后，甲方使用部门进行技术验收、学校验收小组进行资产验收，全部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100%。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延迟开票导致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2) 履约保证金缴纳及退还： 履约保证金缴纳：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纳中标合同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保障乙方履行投标承诺，质保期



结束视为履行合同义务完成。

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人履行完合同义务后，所供货物经乙方维护保养，甲方二次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予以无息退还。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逾期维修或退换货的，每延期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维修超过3天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直接从预留的履约保证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逾期退换货超过 6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验收要求：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行业标准执行

3、乙方的开户银行、帐户名称、银行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 附件：** 1. 供货范围表（分项报价表）
2. 售后服务承诺书（不限于供货方案含供货方案、维护维修、质量保证、应急预案及保障措施、培训方案等售后服务承诺，须与投标文件一致）
3. 中标通知书

附件1		
供货范围表（与投标文件一致的分项报价表）		
1	项目名称	
2	合同编号	

3	合同总价 (人民币)		大写：元整(小 写：)						
4	货物说明								
4.1	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后乙方须在 _____个日历日内供齐货物，安装调试到位(详见附件清单						
4.2	交货地点		甘肃医学院指定地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国别)
1									
2									
3									
4									
5									
小 计：									
¥									
投标总价(人民币)		大写：元 整 小写：元							



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要素

1.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1.1.3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1.4 “技术要求”指的是招标文件中第三章的技术要求。

2. 实体

1.2.1 “买方”系指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2.2 “卖方”系指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的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1.2.3 “最终用户”系指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的、授权买方采购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委托单位。

1.2.4 “项目现场代表”由买方任命的代表，负责执行买方在项目现场的合同义务。

3. 事项

1.3.1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软件和 / 或其它材料。

1.3.2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应提供的技术、管理和其它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技术支持等。

1.3.3 “软件”指的是使得系统可以按照特定的方式进行运行或执行特定的操作的指令。



1.3.4 “资料”指卖方在合同项下，向买方提供的所有印刷或打印的文件，通过任何方式(包括声像或文本)和任何媒介向买方提供的各种指令性和信息性的帮助，但不包括口头指导。

1.3.5 “知识产权”指本合同涉及的任何及所有的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和和其它智力成果的和专有的权利和利益。

4. 活动

1.4.1 “交货”是指卖方按照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

1.4.2 “安装”是指有关设备、备件、材料和软件的安装工作，包括按照图纸将零部件放置在适当的位置并连接起来。

1.4.3 “调试”指卖方在完成了安装之后，为准备验收而进行的货物运转测试。

1.4.4 “验收”是指所有合同项下所供货物在测试中达到合同附件规定的技术性能指标后，买方予以接受。

5. 地点和时间

1.5.1 “项目现场”指的是合同资料表中标明的货物交付和安装的场所。

1.5.2 “天”指日历天数。

1.5.3 “周”指按中国习惯开始的连续七天。

1.5.4 “年”指连续的 12 个月。

1.5.5 “保证期”是指自合同验收之日起一定时间内，卖方保证所供货物的适当和稳定运行，并负责消除存在的任何缺陷。

2. 适用性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原产地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和地区。

3.2 本条所述的“原产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经过生产加工、的产品或经过实质上组装主要元件而形成的产品均可称为货物，商业上公认的新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目的或功能上与元部件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3 货物和服务的原产地有别于卖方的国籍。

4. 标准

4.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货物/服务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5.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a) 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b) 对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得或了解的商业秘密，任何一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利用或披露这些信息。

c) 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5.5.1 现在或以后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5.5.2 能够证明在泄露时已被一方当事人持有,而且并非是以以前直接或间接地从另一方获得的信息；

5.5.3 一方当事人合法地从第三方获得并且也不对此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6. 知识产权

6.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索赔或诉讼。

6.2 如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被任何第三方诉称侵犯了该第三方知识产权或任何其它权利,买方应立即通知卖方。卖方应负责处理这一指控并应以卖方的名义自费用向起诉方提出抗辩。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卖方承担。买方将尽可能地对卖方抗辩给予协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6.3 如果买方发现任何第三方在买方被许可的范围内非法使用买方获得的知识产权,买方应毫不延迟地通知卖方。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14 日内采取适当行动以制止非法使用行为;否则,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授权买方根据中国法律规定对该第三方提起诉讼,并给买方尽可能的协助。买方应负担诉讼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有权获得判决给付的全部赔偿。

7. 履约保证金

7.1 如招标文件合同资料表中规定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同时,卖方须按合同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7.2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上述第 7.1 条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合同无效,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7.3 如有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结束后退还。

8. 检验和测试

8.1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生产厂家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卖方/厂家应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检验。生产厂家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根据情况向买方提供。

8.2 货物抵达现场后，买方应尽快与卖方约定时间和地点开箱，对货物的规格和数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收到货物证明。如果买方发现货物规格或数量与合同不符，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

8.3 卖方对在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在按照合同规定完成了安装、调试后，由买方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的测试和验收，有测试和验收的程序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8.4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 11.5 条规定的保证期满前，买方发现卖方所提供的货物或其组成部分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及时通知卖方，并向卖方提出索赔。

8.5 卖方应保证全部设备都是原厂商生产的全新合格的原装产品，设备的性能指标和功能与卖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完全一致，并提供网络设备软件的合法的许可证。

8.6 卖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的设备(包括软/硬件)配置如存在任何遗漏，影响到项目的实施，必须免费提供所缺部分，买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8.7 合同条款第 8 条的规定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8.8 如属于国家计量设备有卖方负责请当地技术监督部门进行检测，最终验收结果以技术部门出具的技术合格证明文件为准，检测费由卖方承担。

9. 包装

9.1 卖方提供的货物应为原厂包装，能够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9.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

10. 装运标记

10.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中文做出以下标记:

- A 收货人
B 合同号
C 目的地
D 货物名称和箱号
E 毛重 / 净重 (用 kg 表示)
F 尺寸 (长 × 宽 × 高用 cm 表示)



10.2 如果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包装箱两侧用中文和通用的运输标记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

11. 装运/交付条件

11.1 卖方应负责安排运输工具、运输货物和支付运费，确保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

11.2 买方签发的收到货物证明的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11.3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否则, 买方对超运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不承担责任。

11.4 买方签发的已完成培训义务的证明的日期应视为实际完成培训的日期。

11.5 买方签发的合同验收证明的日期应视为货物最终验收、保证期起算的日期。

12. 装运通知

卖方应在货到项目现场一周前通知买方和最终用户。

13. 交货和单据

13.1 卖方应按照合同附件规定的条件交货和提供服务。卖方应提供的装运细节和 / 或其他单据在合同其它条款中有具体规定。

13.2 卖方应在货物交付和服务完成后, 为合同支付的需要, 根据本合同条款第 20 条(支付条款)的规定, 向买方寄交该支付条款规定的相关“支付单据”。



14. 保险

14.1 卖方对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对其在生产、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还应对其在项目现场进行技术服务的人员进行必要的保险。

15. 运输

卖方应将货物运至买方项目现场, 负责办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目的地, 包括合同规定的保险和储存在内的一切事项, 有关费用(包括清关、提货、支付进口税和内陆运输、保险等)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6. 伴随服务

16.1 卖方被要求按照合同附件的规定, 提供下列服务:

- (1) 实施所供货物的集成;
- (2) 实施所供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试运行;
- (3) 提供货物所需备件和专用工具;
- (4) 为所供货物提供详细的技术文件;

(5)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设备保修期限内对所供货物提供维修和技术支持，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6)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16.2 卖方应提供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7. 备件

17.1 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

(i) 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ii) 在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7.2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提供设备所需的备件。

18. 保证

18.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及其集成没有设计、工程、材料和工艺上的缺陷，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18.2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

18.3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和其任何组成部分，在正常使用和保养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均能够满足合同附件规定的性能、可靠性和扩展性。

18.4 保证期内所产生的索赔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买方同时向卖方提供合理的机会来检查缺陷。



18.5 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所述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被修理或更换的货物或部件从出厂地或进口港/地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费由卖方承担。

18.6 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以合理的速度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8.7 本保证应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所述时间内保持有效。

19. 索赔

19.1 根据买方检验结果，如果卖方所供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在合同条款第 18 条或合同的其他地方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a)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b)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c)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 / 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 / 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8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d) 赔偿买方的损失(无赔偿办法)。

19.2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7)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9.3 如果卖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卖方将自负费用，对其进行改进、修正、更换、增补，以使其满足合同的要求。

20. 付款

20.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规定。

21. 价格

21.1 卖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收取的价格在合同格式中给出。

22. 变更指令

22.1 根据合同条款第 35 条的规定，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生产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3) 交货地点；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22.2 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将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十四(14)天内提出。

23. 合同修改

23.1 除了合同条款第 22 条的规定外，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24. 转让



24.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5. 卖方履约延误

25.1 卖方应按照合同附件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5.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提供服务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5.3 除了合同条款第 28 条的情况外，除非延期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25.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 延期交货和提供服务，将按合同条款第 26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6. 误期赔偿费

26.1 除合同条款第 28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以合同价格的百分比给出。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7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7. 违约终止合同

27.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6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i)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公共官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ii)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的利益。

27.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7.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服务或类似的货物/服务，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8. 不可抗力

28.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

28.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买方也可考虑解除合同。

29.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9.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30. 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30.1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30.2 对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 (1) 让任一部分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来完成和交货；
- (2) 或取消该剩下的货物，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31. 争端的解决

31.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1.2 诉讼结果应为最终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1.3 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等应由败诉方负担。

31.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32. 合同语言

32.1 除非双方另行同意，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33. 适用法律

33.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34. 通知

34.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到“合同条款资料表”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报、电传或传真要



经书面确认。

34.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35. 税费

35.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35.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合同中已规定由卖方支付的税费除外)。

35.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36. 合同生效及其他

36.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后生效。

36.2 如果本合同的货物在进口时需要进口许可证的话，卖方负责办理进口许可证，费用自理。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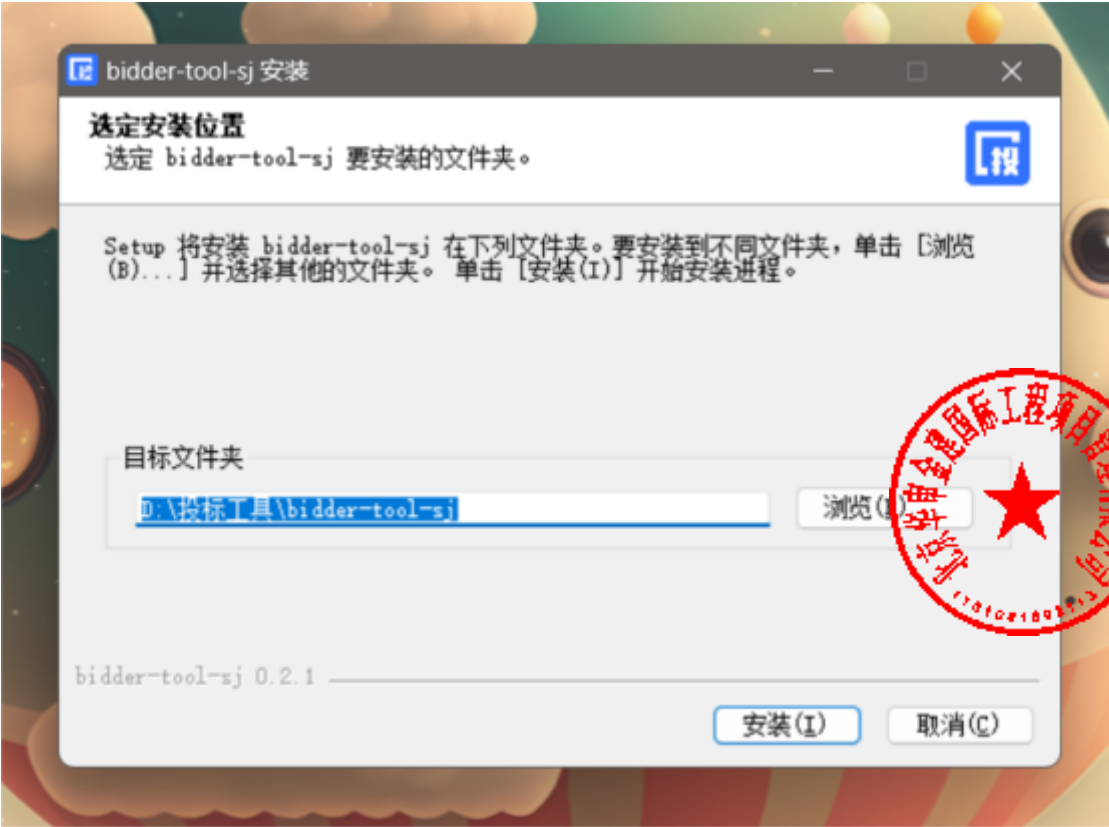
2. 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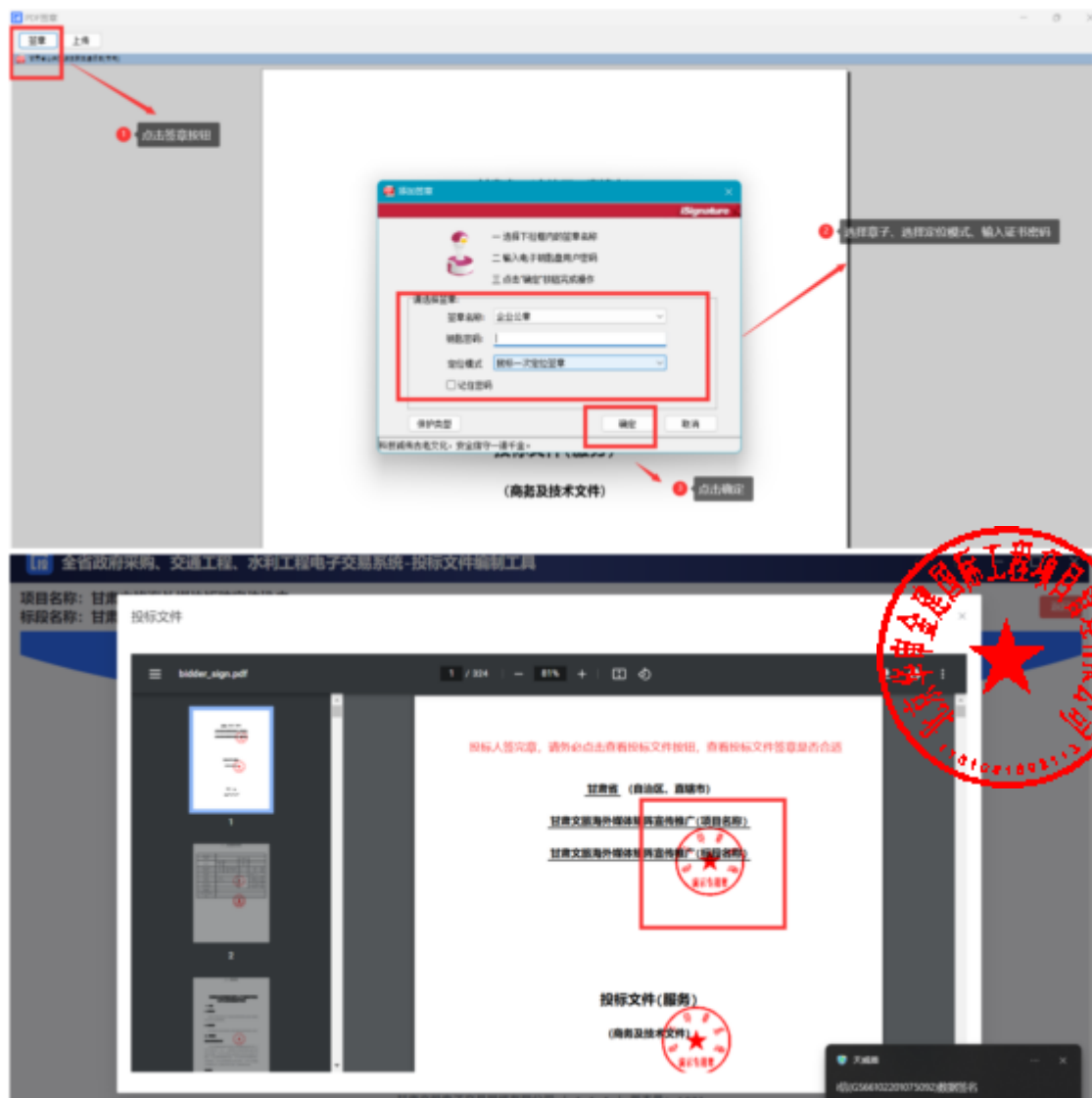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1

采购人: _____

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盖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封面

投标函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部分

----- 商务分投标准 -----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附件加盖公章）。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教学装备生产厂家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的售后服务内容，包括故障响应解决方式及全面具体，故障处理时间响应及时并有保障措施，故障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在岗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处理措施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能为问题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能为问题方案较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能为问题方案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经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封面

投标函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技术部分

----- 技术分投标准 -----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招标文件中“货物”部分规定的全部技术规格和指标。★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和特色指标和2分，无和20分为一般指标和特色指标1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和商务、响应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所投教学装备具备防护功能得1分，否则不得分； 2、所投教学装备方便教学软件安装、支持灵活的在线定制、提供原厂定制平台链接和截图并加盖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4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教学装备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和附件扫描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经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生成投标文件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的利率	上传文件

1-2

1-3

5.2.7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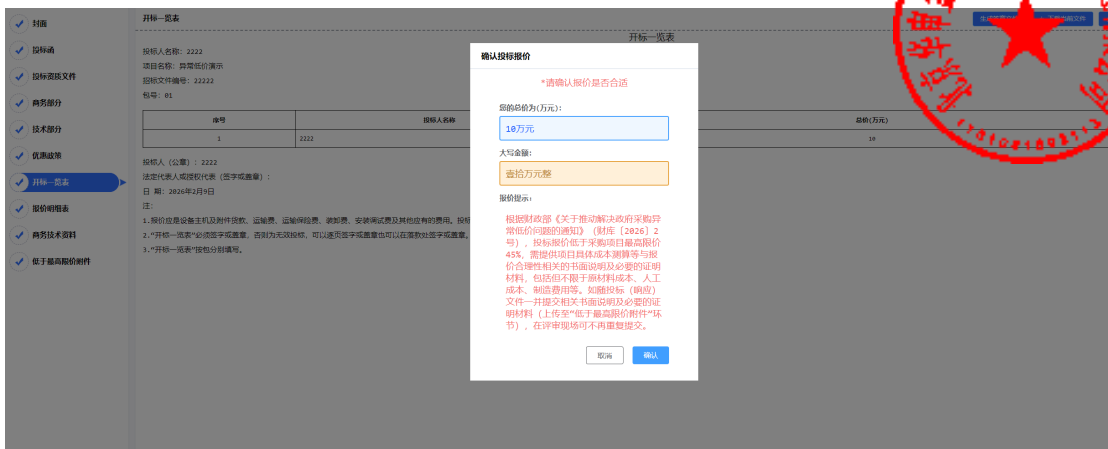
1-2

1-3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异常低价校验:



5.2.8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 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 可以添加行, 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 下载Excel表模板, 填写完成后, 直接导入Excel表 (注意: 表头内容不能修改, 否则会上传失败)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报价明细表

生成报价文件 下载报价文件 上传报价文件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单位: 万元

可以Excel文件下载上传

+ Excel模板下载 + Excel数据导入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交货期	单价	总价	备注	操作
1								

可以在线填写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3.002

5.2.9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商务技术资料

生成报价文件

**** 商务技术资料 ****

序号	资料名称	操作
1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2	商务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3	售后服务承诺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4	技术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上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3.002

5.2.10低于最高限价附件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非必传项，格式为PDF版）系统功能：



5.2.11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2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特别说明:**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 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 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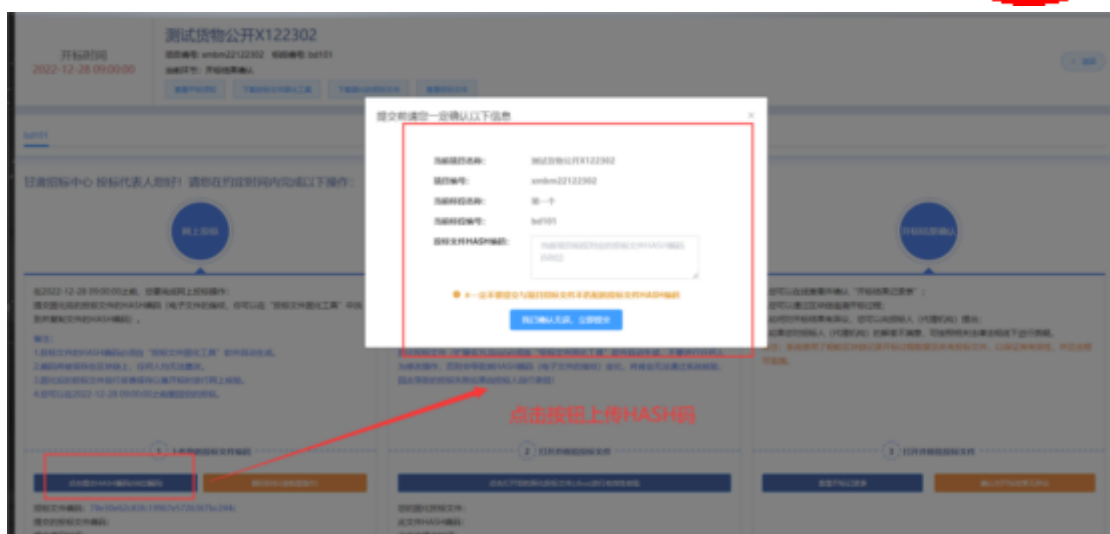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bm22122302 标段编号: bdf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查看开标记录 下载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下载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查看开标记录

bdf101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开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开标操作:
请按照系统提示在系统上, 对投标文件的解密, 您可以使用“投标文件解密工具”中提供的解密工具进行解密。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解密工具由系统“投标文件解密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3.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4.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1.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7b33b62a3b1f9b7b75723b7b2b4b
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操作:
1. 请于在系统上打开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解密工具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2. 如果系统提示解密失败, 您可以使用系统提供的解密工具解密。

备注:
1. 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解密工具解密工具) 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
2.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3.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4.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2.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7b33b62a3b1f9b7b75723b7b2b4b
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操作: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4.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备注: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4.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3.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7b33b62a3b1f9b7b75723b7b2b4b
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6.4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 查看开标记录, 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bm22122302 标段编号: bdf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查看开标记录 下载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下载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查看开标记录

bdf101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开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开标操作:
请按照系统提示在系统上, 对投标文件的解密, 您可以使用“投标文件解密工具”中提供的解密工具进行解密。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解密工具由系统“投标文件解密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3.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4.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1.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7b33b62a3b1f9b7b75723b7b2b4b
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操作:
1. 请于在系统上打开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解密工具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2. 如果系统提示解密失败, 您可以使用系统提供的解密工具解密。

备注:
1. 投标文件解密工具 (解密工具解密工具) 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
2.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3.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4. 解密工具解密成功后, 投标人方可解密。

2.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7b33b62a3b1f9b7b75723b7b2b4b
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操作: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4.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备注: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4.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3.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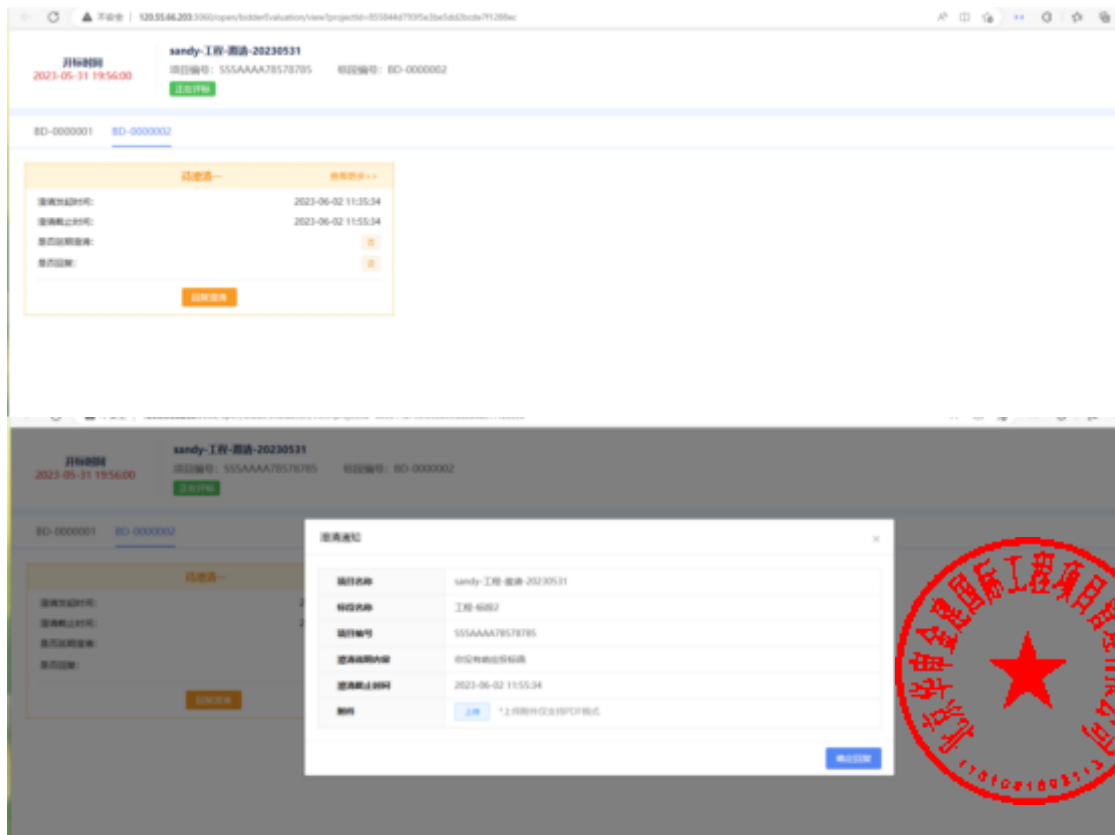
投标文件解密文件: 7b33b62a3b1f9b7b75723b7b2b4b
解密工具解密文件: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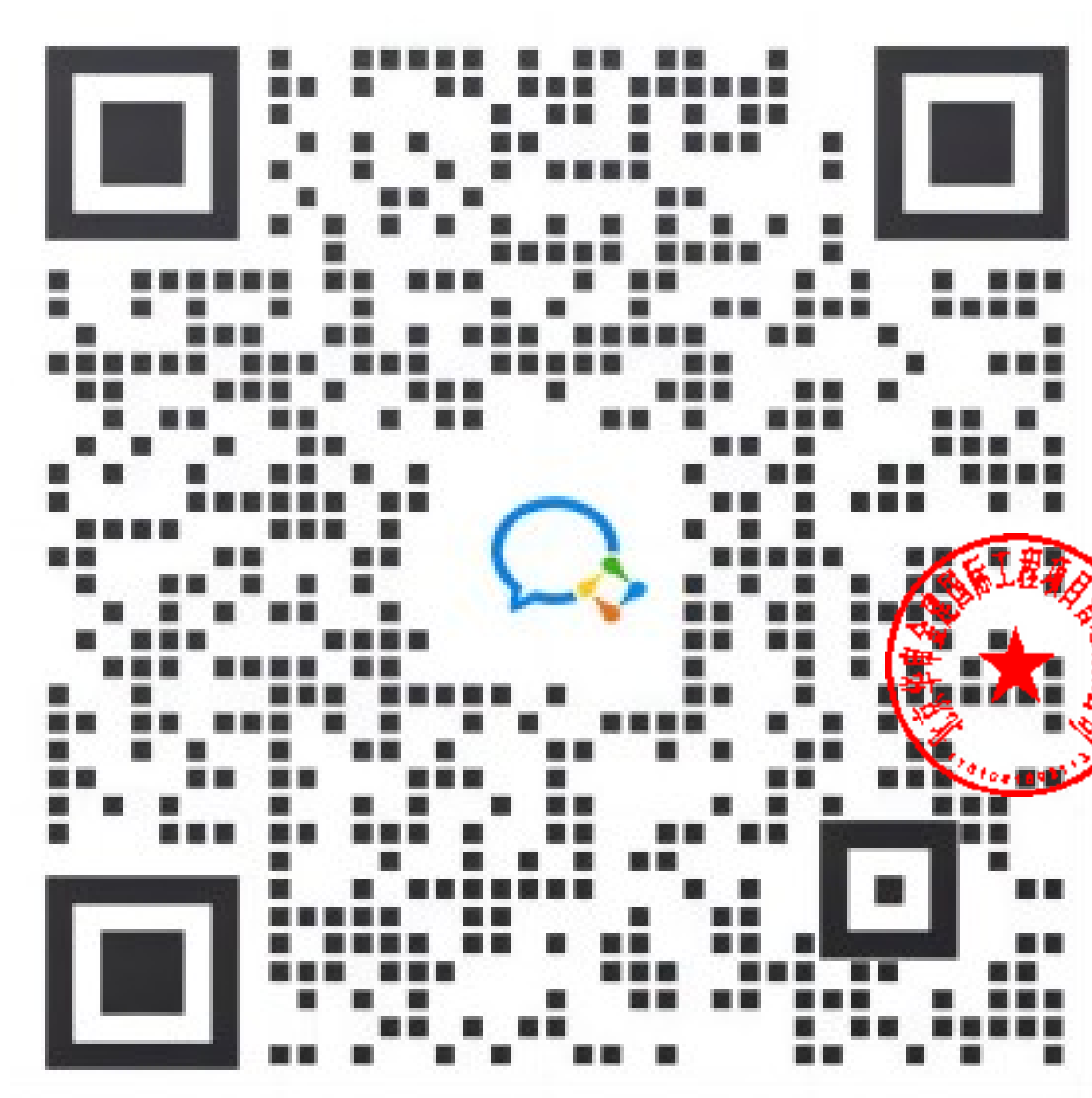
评标时, 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开标方式	评标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embm22122302	bdf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2	20221213C13福建工程物资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3	20221212C13-公开-货物采购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4	公开采购110790x	1231231	1231232	2022-11-07 19:40:00	密封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5	货物采购110790x	2323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密封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6	货物公开110790x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7	公开采购01	A343123123	A343434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8	甘肃省公路交通教育基础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	A01-12620000240333451-05220819-030407-2	2605-2209047	2022-10-22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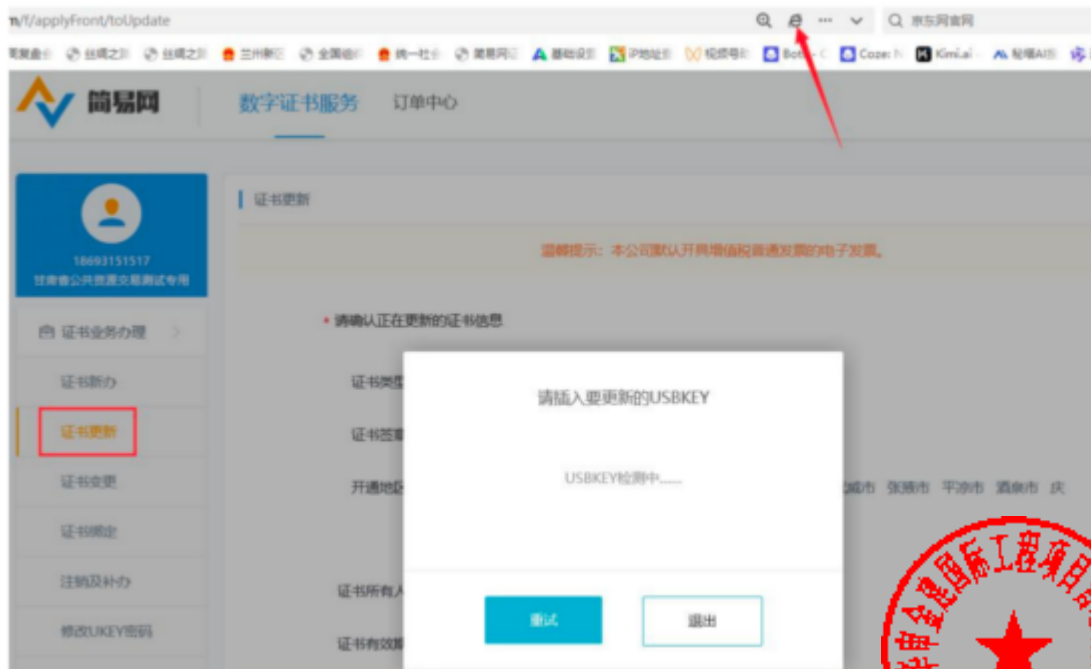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4.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实体介质数字证书（CA）办理

- 1、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黑色锁）：0931-4267890
-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1-2909370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13609362661

全国互认移动数字证书（CA）办理

- 1、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盾APP）4000878198
- 2、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爱诺签APP）4007188588
- 3、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联达E投APP）17168586562
- 4、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中标一证通APP）4000921999

